

监警会与投诉及内部调查科
联席会议（公开部分）

日期：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

时间：下午三时三十三分

地点：监警会秘书处会议室

出席者：	梁定邦博士，QC，SC，JP	（主席）
	陈健波议员，GBS，JP	（副主席）
	谢伟铨议员，BBS	（副主席）
	刘文文女士，BBS，MH，JP	
	许宗盛先生，SBS，MH，JP	
	陈建强医生，BBS，JP	
	何世杰教授、工程师	
	郑锦钟博士，BBS，MH，OStJ，JP	
	何锦荣先生	
	钱志庸先生	
	陈锦荣先生	
	邝永铨先生	
	欧楚筠女士	
	朱永耀先生	
	李晓华女士	
	宋菝苓女士	
	黄至生教授	
	王家扬先生	
	俞官兴先生，CDSM，CMSM，秘书长	
	梅达明先生，副秘书长（行动）	
	陆小娟女士，副秘书长（管理）	（联席秘书）
	陈敏仪女士，法律顾问	
	郭荫庶先生，监管处处长	
	钟仕邦先生，警务处助理处长	
	麦卫文女士，投诉及内部调查科总警司	
	罗瑞深先生，投诉警察课高级警司	
	王信诚先生，投诉警察课总部警司	（联席秘书）
 因事缺席者：	 张华峰议员，SBS，JP	 （副主席）
	关治平工程师，BBS，JP	
	蓝德业资深大律师	

陆貽信资深大律师，BBS
苏丽珍女士，MH，JP
毛乐礼资深大律师
李家仁医生，BBS，MH，JP
彭韵僖女士，MH，JP
杨华勇先生，JP
陈黄丽娟博士，BBS，MH，JP

列席者： 邓惠英女士，投诉警察课（香港）警司
叶永林先生，投诉警察课（九龙）警司
黄少强先生，投诉警察课（新界）警司
蔡秀娟女士，投诉警察课总部总督察（一）
雷慧懿女士，投诉警察课总部总督察（二）
许瑞琳女士，投诉警察课（九龙）第一队总督察
欧阳海先生，投诉警察课（新界）第一队总督察
陈学麟先生，投诉警察课高级督察（监警会）
黄逸生先生，投诉警察课高级督察（支持）
吴庭轩先生，投诉警察课（香港）第二 A 队督察
陈裕亮先生，投诉警察课（香港）第三 A 队督察
李家谦先生，投诉警察课（香港）第四 A 队督察
徐嘉骏先生，投诉警察课（新界）第二 B 队高级督察
林文证先生，投诉警察课（新界）第三 A 队督察
李展超先生，炸弹处理主任（爆炸品处理课）

第二部分 公开会议

开会辞

主席欢迎各与会者出席是次联席会议。

I. 通过2018年9月11日的会议纪录（公开部分）

2. 上次会议纪录（公开部分）并无修订建议，获一致通过。

II. 简报「爆炸品处理」

3. 投诉及内部调查科总警司在会上简述，今年初于湾仔铁路工地发现三枚战时炸弹，以及炸弹处理主任所面临的危险和困难引起了传媒广泛报导。为帮助监警会委员进一步了解炸弹处理工作，是次会议邀请了爆炸品处理课李展超警司就此作专题介绍。

4. 李警司在简报开始先介绍爆炸品处理课的职责、使命及愿景。爆炸品处理课负责处理香港所有炸弹事件。他接着介绍土制炸弹处理队，包括团队的车辆、设备、人手及职责章令，以及讲述团队协助调查组确认爆炸原因、重组事故现场，并在法庭上作专家证供。爆炸品处理课亦特别在涉及使用爆炸品的攻坚行动时提供特别职务队技术支持。

5. 李警司继续讲述他分别于2018年1月27日、2018年1月31日及2018年5月10日拆除于湾仔铁路工地发现的三枚战时未爆空投炸弹。他在会上播放2012年德国引爆战时遗留炸弹的影片，以展示并比较可能产生的爆炸威力。他亦特别提及当时的恶劣天气和长时间的工作令拆弹过程更加困难。

6. 爆炸品处理课提供了专业服务，处理土制炸弹、常规弹药及香港陆上或水底的化学、生物、放射性及核（CBRN）事故，亦处理了公众、警队及其他政府部门的各种要求。

7. 在处理爆炸品期间可能令公众极为不便，例如长时间封锁事故现场、交通中断及疏散等。为尽量减少公众的不便，爆炸品处理课与警察公共关系科紧密合作，向传媒尽早发出通知并定时更新情况，让公众更清楚了解事件。本港警队管理层亦全力支持，调派足够人手协助疏散及封锁。

8. 谢伟铨副主席赞扬警队不遗余力，令香港成为全球最安全的城市之一。他询问爆炸品处理课是否使用机械人及高端设备等先进科技减低爆炸品处理工作的风险。李警司响应称，爆炸品处理课在适当情况下会派员参加各项海外军备展，并购买先进的装备。李警司强调，爆炸品处理课在使用先进装备方面可谓东南亚的先驱，吸引海外同业纷纷咨询意见。

9. 主席询问爆炸品处理课有否加入任何获认可的国际协会，或出席有关爆炸品处理的国际会议以交流专业知识。李警司给予肯定的答复，并补充指，爆炸品处理课会透过炸弹数据中心的网络与海外同业分享专业知识。

10. 陈锦荣先生关注向公众发放信息的事宜，信息不足会带来不便，而过多的信息则造成公众不安。他询问警队就此议题有否指引。李警司指，评估爆炸品处理工作相关情况后，爆炸品处理课的高层会与其他单位协调，决定信息发放的时间及内容。

11. 主席询问湾仔区议会有否在爆炸品处理工作结束后与爆炸品处理课召开检讨会议。李警司回复称，湾仔警区的代表已会见湾仔区议会，并将议会提出有关交通的建议转达爆炸品处理课。

12. 朱永耀先生关注警队在香港处理化学、生物、放射性及核事故的应变准备及能力。李警司响应指，爆炸品处理课的装备及程序与北美等海外同业不相上下。爆炸品处理课与医院管理局、民众安全服务处、香港消防处及香港天文台等政府部门紧密合作，经常于全港各重要地点定期举办培训和演练，以防备化学、生物、放射性及核事件。香港消防处人员亦受过专业培训，并配有适当装备，以处理化学、生物、放射性及核事故。

13. 黄至生教授询问炸弹事件发生的频率，以及炸弹处理主任所受的训练。李警司响应称，爆炸品处理课每年处理约100至130宗炸弹事件，并会派炸弹处理主任赴海外受训或考察，而海外同业亦会派专家来港。李警司强调，与海外同业相比，爆炸品处理课的专业水平相当高，表现卓越。

14. 主席对李警司的简报表示感谢。

III. 报告事项

(a) 投诉警察课的每月统计数字

15. 投诉及内部调查科总警司汇报指，2018年首十一个月录得1,354宗须汇报投诉，较2017年同期的1,390宗须汇报投诉减少36宗（减幅为2.6%）。表达不满机制解决了674宗个案，较2017年同期减少200宗（减幅为22.9%）。2018年的预计须汇报投诉数字估计为1,478宗，较2017年的1,508宗预计减少30宗（减幅为2%）。因此，投诉趋势大致平稳。

16. 1,354宗须汇报投诉中, 1,144宗为轻微投诉, 占84.5%; 210宗为严重投诉, 占15.5%。在轻微投诉当中, 有777宗涉及「疏忽职守」(57.4%)、165宗涉及「行为不当」(12.2%)、186宗涉及「态度欠佳」(13.7%)及16宗涉及「粗言秽语」(1.2%)。整体轻微投诉较2017年同期减少42宗(3.5%)。在严重投诉当中, 有150宗涉及「殴打」(11.1%)、22宗涉及「恐吓」(1.6%)、18宗涉及「滥用职权」(1.3%)、18宗涉及「捏造证据」(1.3%)及2宗涉及「其他罪案」(0.1%)。整体严重投诉较2017年同期增加6宗(3%)。

17. 与2017年同期的轻微投诉数字相比, 「疏忽职守」由825宗减少48宗至777宗(减幅为5.8%), 多数涉及交通或刑事个案的不当调查(44.7%)。多数投诉人对调查的进展及结果表示不满。「行为不当」由184宗减少19宗至165宗(减幅为10.3%)、「态度欠佳」由165宗增加21宗至186宗(增幅为12.7%), 以及「粗言秽语」由12宗增加4宗至16宗(增幅为33.3%)。为避免重蹈覆辙, 投诉警察课会透过外展计划, 并会通过季刊电子简讯《少诉一族》发布预防投诉信息, 继续加强前线警员预防投诉的意识。

18. 与2017年同期的严重投诉数字相比, 多数严重投诉均有所下降。与2017年同期相比, 「殴打」由122宗增加28宗至150宗(增幅为23%), 但较2016年同期减少24宗。事实上, 2017年「殴打」的个案数字为近年来最低。此外, 于2018年首十一个月的150宗「殴打」个案中, 有146宗(97%)直接与逮捕投诉人的刑事案件有关, 其中多数(91宗 / 61%)为「尚待审理」, 其他(44宗 / 29%)因投诉人失联或自愿撤回投诉而初步分类为「无法追究」或「投诉撤回」。剩余的(11宗 / 7.3%)仍在调查, 投诉警察课会密切监察情况。「恐吓」由33宗减少11宗至22宗(减幅为33.3%)、「滥用职权」由24宗减少6宗至18宗(减幅为25%), 「捏造证据」由23宗减少5宗至18宗(减幅为21.7%)。

(b) 投诉警察课刑事及违反纪律事项一览表

19. 投诉及内部调查科总警司在会上简述, 相关资料已于会议前交予监警会委员参考。并无事项需要汇报。

IV. 其他事项

20. 主席(代表监警会)及监管处处长(代表警队)向陈健波副主席、陈建强医生、陆貽信资深大律师及何世杰教授、

此乃英文版本之中文翻译, 文义如有出入, 当以英文版本为准。

工程师四位监警会委员衷心致谢，感谢他们过去六年作出的宝贵贡献。

21. 议事完毕，会议于16时35分结束。

(王信诚)
联席秘书
投诉及内部调查科

(陆小娟)
联席秘书
独立监察警方处理投诉委员会